

证券代码：833432

证券简称：国瑞环保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上海国瑞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 月 14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天山西路 789 号 B 座 606 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1 月 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金惠志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赵钱承、刘丹、时晓琼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

编号：2026-002)。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上海国瑞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6 年度上海国瑞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跟关联方发生如下日常性关联交易：

为补充本公司短期流动资金需要，公司拟向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皓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有偿拆入资金不超过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一年，借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执行，公司预计发生利息支出最高不超过 30 万元。

因业务需要，公司拟向参股公司上海国瑞同顺节能环保技术发展有限公司采购商品和工程，预计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接受劳务预计最高不超过 50 万元，

为其提供劳务预计不超过 50 万元。

因业务需要，公司拟向关联公司上海励挺皓商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提供劳务，预计最高不超过 50 万元。

关联公司上海励挺皓商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拟为公司提供劳务(即公司接受劳务) 预计最高不超过 50 万元。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金惠志及金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1.议案内容：

因上述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故提请于 2026 年 1 月 30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上海国瑞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国瑞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4 日